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汪家卉
電話：08-7320415#6536
傳真：08-7326195
電子信箱：a251096@oa.pt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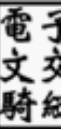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給字第10272750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446310_10272750800_1_446310_10272750800_1.doc、446310_10272750800_1_446310_10272750800_2.doc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附表九「子女教育補助表」，除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部分，自一百零三學年度第一學期起實施外，自一百零二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2年10月29日院授人給字第10200530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附表修正重點如下：
 - (一)申請期限：上學期於十月二十五日前、下學期於四月十日前。
 - (二)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事項以條列式規範計全免或減免學雜費（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）等6項。
 - (三)基於目前大專院校已無第二部（乙部）之學制，爰刪除該項規定。
- 三、檢送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附表九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

1020004797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縣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2018-11-12
交 11:33:11 章

裝



線